

证券代码：430314

证券简称：新橡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云河
6. 会议列席人员：陆艳丽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或其他法人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原在2023年度拟向银行或其他法人机构申请总额度为不超过

人民币 4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现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将年度授信申请总额度由 4000 万元调整增加为 5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及其他法人机构实际审批的借款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承兑、贴现、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

公司授权董事长杨云河先生与总经理冯志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签批工作及签署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及以公司信用、资产等提供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全部责任由公司承担。本次授信有效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召开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